

國泰人壽「FitBack 健康吧」媽祖伍 BOBI | 線上遶境揪促咪

得獎名單

獎項與獲獎團隊：

激勵團隊 4 月完成(累積達 45 萬步)，隊長可抽小樹點(生活)600 點(10 組)以及大甲媽祖鑰匙圈(10 組)。

*小樹點領獎須知：參加本活動須具備「國泰優惠」APP 及「小樹點」會員資格，符合領獎條件者須下載「國泰優惠」APP 完成註冊，並於國泰優惠 APP 與國泰人壽 APP 綁定小樹生活，始能成功領取小樹點，如因未綁定小樹點帳戶導致領取失敗，視同放棄領獎資格。

序號	獎項	團隊名稱	隊長姓名
1	小樹點(生活)600 點/人	走路有益身心健康	黃*茹
2	小樹點(生活)600 點/人	Walkers123	詹吳*芳
3	小樹點(生活)600 點/人	不僅當分母也要當分子	陳*辰
4	小樹點(生活)600 點/人	無敵健走王	顏*雄
5	小樹點(生活)600 點/人	Point 聊天	王*凱
6	小樹點(生活)600 點/人	永和瘦瘦隊	呂*叡
7	小樹點(生活)600 點/人	一定行	白*格
8	小樹點(生活)600 點/人	半日遊一起走	曾*珠
9	小樹點(生活)600 點/人	哈哈狗	曾*儀
10	小樹點(生活)600 點/人	Hiulu	廖*璇
序號	獎項	團隊名稱	隊長姓名
1	大甲媽祖鑰匙圈/人	甩肉甩起來	顏*庭
2	大甲媽祖鑰匙圈/人	進擊的奇形腫	何*勳
3	大甲媽祖鑰匙圈/人	隔壁老王家	王*淇
4	大甲媽祖鑰匙圈/人	人為食亡	林*如
5	大甲媽祖鑰匙圈/人	一起健康動	卓*婷
6	大甲媽祖鑰匙圈/人	Gogogo1234	蔡*煜
7	大甲媽祖鑰匙圈/人	姍姍來遲	呂*珊
8	大甲媽祖鑰匙圈/人	山中歲月 BOBI	陳*鳳
9	大甲媽祖鑰匙圈/人	決鬥吧海馬	梁*瑋
10	大甲媽祖鑰匙圈/人	紹民與凱翔	詹*翔

注意事項：

- (一) 本活動限 18 歲以上且具中華民國國籍之自然人參加。
- (二) 參加者於參加本活動時，即表示同意本活動辦法，並已充分知悉與同意以下事項：
 - 1、本公司得因本活動之需要，依個人資料保護相關規定，於參加者同意之期間內，以電子檔或紙本形式於我國境內蒐集、處理、利用其個人資料。但本公司於未經參加者之同意下，不得利用參加者之個人資料進行商業行銷行為。參加者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完整個人資料，惟若資訊不完整者，將無法參加本活動。
 - 2、針對其個人資料行使請求答覆查詢、提供閱覽、製給複製本、更正、補充、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刪除之權利，亦可至本公司官方網站法令公告之「個人資料保護法」應告知事項區(網址：<https://www.cathaylife.com.tw/cathaylife/laws-policies/interests-customer>)進一步了解詳細資訊。
- (三) 團隊須由 2~5 人組成，成員限 18 歲以上之自然人參加，如團隊組成人數未達 2 人，視為無效團隊，不具有抽獎及得獎資格。參加者每人僅可參加一個團隊，一旦創建或加入團隊後，除該團隊解散、成員受移除外，不得再創建或參加其他隊伍。
- (四) 團隊總步數自團隊成立當月首日統計至當月最後一日止，成員須於當月最後一日前完成數據上傳。
- (五) 隊長可邀請成員、移除成員或離開團隊；隊長離開團隊時須指派另一名成員為隊長，當團隊最後一名成員離開團隊時，即視為團隊解散，一經解散，該團隊累積步數將無法回溯。
- (六) 活動期間若變更成員，離開成員所累積之當月團隊步數將被刪除，新成員若加入團隊，不論其加入日期，新成員的步數自加入月的首日開始計算並列入團隊當月總步數計算。
- (七) 團隊成員若離開團隊，自離開當月起不再具有獎項領取資格。
- (八) 本活動如有任何因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其他不可歸責於本公司之事由，致參加者所寄出、填寫或登錄之資料有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等情形，本公司不負任何法律責任。
- (九) 本公司有權檢視得獎情況是否有人為操作之行為，對於以偽造、詐欺或其他不正當之方式意圖兌領之參加者，本公司有權撤銷其得獎資格或拒絕其參與本活動。

抽獎及領獎方式：

- (一) 各獎項計算時間及領獎方式：得獎名單將於 2023/5 月底前以電腦隨機抽出並公布得獎名單於本公司官方網站，並以手機簡訊通知得獎團隊之隊長，請隊長於 2023/5/20 前回傳領獎回函，獎項將於收到領獎回函後，6 月底前寄送予得獎者。
- (二) 小樹點領獎須知：參加本活動須具備「國泰優惠」APP 及「小樹點」會員資格，符合領獎條件者須下載「國泰優惠」APP 完成註冊，並於國泰優惠 APP 與國泰人壽 APP 綁定小樹生活，始能成功領取小樹點，如因未綁定小樹點帳戶導致領取失敗，視同放棄領獎資格。
- (三) 本活動獎項如遇缺貨或不可抗力之因素無法提供時，本公司有權以其他等值商品替代。
- (四) 本活動獎項不得要求轉換、轉讓或折換現金。
- (五) 得獎者身分之認定係依參加者所填寫、登錄之身分證字號為主，得獎者須提供正確之身分證影本與回函，並經本公司確認無誤後始得領獎。
- (六) 獲得獎項之團隊「隊長」或「個人得獎者」需提供個人位於中華民國之地址，並同意該獎項全額將認列於該團隊隊長或個人得獎者之年度個人所得，獎項寄送地址僅限於中華民國境內。
- (七) 如得獎團隊未能於領獎期限內提供有效中華民國境內寄送地址並配合辦理領獎程序，本公司得取消得獎團隊之得獎資格；若得獎團隊因留存資料不完整或錯誤致無法通知得獎者，視同放棄得獎資格，不接受開立扣繳憑單者，亦同。
- (八) 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本活動得獎者若為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且全年度自主辦單位累積取得之獎項價值超過新臺幣（以下同）1,000 元者，主辦單位將開立所得稅扣繳憑單予得獎者，如所得獎項價值達 20,010 元(含)時，得獎者須先繳交 10% 機會中獎稅金，始可領獎。得獎者若為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即在中華民國境內居住未達 183 天之本國人），不論得獎獎項價值，均須先就得獎所得扣繳 20% 機會中獎稅金，始可領獎，且主辦單位將依法開立所得稅扣繳憑單。若逾期未能依法繳納應繳稅額、提供相關資料或不接受開立扣繳憑單者，即視為喪失得獎資格。得獎者參與本活動而需支付任何稅捐皆為其個人之義務，概與主辦單位無關。前述稅捐法規如有更新或

變動者，依修正後之規定辦理。

- (九) 本公司非獎品製造者或提供者，與各項獎品或服務之製造或提供廠商無任何代理或合夥關係，得獎者如因本活動獎品、服務或保固發生任何爭議，概與本公司無關。
- (十) 本公司保有取消、終止、修改、變更或暫停本活動之權利，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本公司相關規定或解釋辦理。